

“老婆大人”风波再揭预付卡之“痛”

企业未加入“放心充”平台 目前对预付卡监管仍显无力



记者 方琴

“前天晚上小区附近‘老婆大人’店仍然是人挤人！”“反正先把里面的钱用了才是王道。”……这两天，“老婆大人”会员卡使用风波引发了极大的关注。

虽然昨天相关停业的门店陆续恢复运营，但不少网友在跟评中表示手头的会员卡会先花为上。公众对预付卡极其脆弱的信任由此可见一斑。

昨天，记者致电前天关着的一家门店——“老婆大人”余姚四明路店，店员接通电话后表示，他们店前天确实关了，昨天已经开店营业了，会员卡都能用，不过用掉就好了，不建议继续充值。接下来门店是否继续营业她也不清楚。

为此，记者联系了宁波市商务局及余姚市商务局。前者商贸运行处相关负责人表示，前天他们就已联系上了企业负责人，要求他们尽快公示并妥善处理，企业负责人已经承诺会解决好这些问题。该负责人告诉记者，据企业反馈，已经和相关门店对接好，目前只要是开着的门店都可以使用会员卡，也可以接受退卡。

此外，余姚市商务局工作人员表示，已要求企业尽快恢复个别门店正常经营，确保消费者充值余额可正常使用，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关于此事，他们接下来也会继续跟踪。

对于此次的“老婆大人”风波，虽然企业已出来辟谣，但对消费者来说，仍然选择落袋为安。对于充值办卡，网友“webbo”说：“不要充值，特别是在目前经



前天，“老婆大人”慈溪观海卫店内排起了长队。（方琴 摄）

济不景气的环境下，你充值得到的优惠不多，意外一来，反而得不偿失。”网友“喵喵-苹果”说：“充值都不太靠谱。”而网友“07007”认为，“这一波对商家也有影响吧，以后充值的人更少了”。

记者联系该公司法人代表袁先生，不过电话接通后就被挂断。对于他们公布的“400”开头的电话，记者拨打了多次，都没有接通，也没有接到回电。

“老婆大人”事件也再次让大

家把目光聚焦到充值预付卡的监管上。

早在2021年，浙江省商务厅发布的《关于加强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管理的通知》就指出，企业发卡需在主管部门备案，各类发卡企业备案后由商务主管部门发放备案登记证。此外，通知要求各地商务主管部门应认真核对企业备案信息，掌握企业组织架构，严格区分备案企业性质，按管理办法进行备案。

显然这一规定没有很好执行。据宁波市消保委今年3月份发布的《宁波市预付式消费情况调查（体察）报告》显示，超四成消费者在预付式消费过程中遭遇消费纠纷，健身体育、美容美发、休闲娱乐、教育培训等行业成为纠纷“重灾区”。

今年3月16日起，由市政府相关部门监督指导的“放心充”平台，在全市范围内正式推广运行，尝试为破解“预付式消费”难题提供宁波解法。记者从宁波市消保委了解到，该企业没有加入“放心充”平台。

“这个平台没有法律强制性，企业自愿加入。”该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采访中，不少消费者表示，对预付卡，相关监管仍然显得有些无力。希望能出台切实的措施，不要让老百姓花钱还要担惊受怕了。

发现身边消费问题，请您继续通过以下方式反映：1. 拨打热线81850000；2. 打开甬派APP，在首页左上角点击进入“问政”板块留言；3. 微信搜索“nb81850”，关注后直接留言；4. 打开中国宁波网，登录宁波民生e点通群众留言板。

做大做强“放心充”品牌

编后

李国民

编《宁波日报》民生版这些年，有关预付卡纠纷似乎一直没断过，就在今年初，我市就发生了好几起这样的纠纷，我的同事还有一张余额上万元的瑜伽预付卡因为店家跑路而“躺”着。

在我的印象中，好像前两年已经提出设立“放心充”平台，以解决预付卡纠纷问题，不知为

何这样的好事直到今年3月才在全市范围内正式推广运行。

报道中提到，“不少消费者表示，对预付卡，相关监管仍然显得有些无力。希望能出台切实的措施，不要让老百姓花钱还要担惊受怕了。”这应该也是广大消费者的心声。

群众的要求就是我们努力的目标。“放心充”是个好平台，关键是要把这个品牌做大做强。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放心充”

是对商家的监管，也是对消费者的一份保障。现在让监管对象自愿加入平台接受监管，还不太现实。要真正对商家实施监管，最有效的举措是通过立法，规定发放预付卡的商家必须加入“放心充”平台；如果暂时还不能硬性规定，那么就要做大做强自身品牌，“放心充”平台有了影响力，有了权威性，得到了消费者充分认可，何愁商家不自觉自愿加入“放心充”平台？

期待这个“宁波解法”真正发挥作用！

“文明礼让”行动再升级 宁波交警将专项整治机动车未礼让斑马线违法行为

记者 王晓峰 通讯员 徐莹莹

一名小学生穿过斑马线后，向停车礼让的司机敬礼致谢；行动不便的老人过马路，绿灯为其多亮97秒，司机们耐心等待；车流密集的晚高峰，车辆自觉45°靠边礼让救护车……充满“温度”的斑马线，就是一张宁波的“金名片”。

记者昨天获悉，为了让“金名片”更加多彩，宁波交警即日起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升级版”的机动车未礼让斑马线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值得注意的是，这次整治行动将不局限于城区道路。

文明礼让斑马线，严查严处违法行为有必要，这是为了培养驾驶员良好的礼让习惯。早在今年2月9日，宁波交警就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公安交警“甬安一号”行动，专项整治机动车未礼让斑马线交通违法行为。一个月的专项整治，宁波交警共查处此类违法行为3265起。

“经过十多年的浸润，‘文明礼让斑马线’的观念早已深入人心。根据交通违法查处及相应事故情况分析，‘礼让’方面城区做得相对较好。”宁波交警相关负责人说，目前短板集中在城乡接合部道路。

3月13日，余姚一名小学生在妈妈陪同下前往学校。在学校附近一路口，母女俩被一辆SUV撞

倒，孩子更是被卷入车底。所幸SUV底盘较高，人无大碍。驾驶员在斑马线前未礼让行人，负事故全部责任。

3月24日，在镇海庄市的兴庄路与清泉路路口，有车左转通过路口时未减速礼让，引发交通事故，造成一名正在通过斑马线的行人被带倒并受伤。同一天晚上在余姚市河姆渡镇车厩村旁，一辆轿车过车厩大桥后右转，随后就与行人发生碰撞。原因也是驾驶员斑马线前未礼让行人。

宁波交警相关负责人表示，这次“升级版”的专项整治行动，除继续“巩固”城区道路外，还将以国省道、农村地区人流和车流较大的路段斑马线，以及交通事故多发路口、路段斑马线为重点整治区域，时间持续至6月底。

整治行动期间，宁波交警将加强数据分析研判，强化现场查处，同时依托“数智”力量，借力“鹰击战队”进行远程协同作战，大力提升行动震慑效能。

宁波交警提醒广大市民，斑马线前机动车要文明礼让，驾驶员一定要做到“一停二看三通过”；而行人礼让时，也应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快速通过，并尽可能地给礼让司机点个赞。这样的互动，才能让文明交通带来的惬意在彼此的心头流淌。

本土西瓜开始大量上市



夏日来临，又到了吃瓜的季节。眼下，我市各地本土西瓜开始大量上市。这两天，海曙区横街镇英子家庭农场为了能够及时提供清甜爽口的西瓜，不停地忙着清理藤蔓和采摘、搬运、销售西瓜。（徐能 蔡迪 黄扬 摄）

“周末幸运大转盘”活动今天开启 上甬派客户端，一键抽现金红包

本报讯（记者徐卓蔚）现金红包火热派送中，登录甬派客户端天天可领。今天上午7点起，甬派“周末幸运大转盘”活动拉开帷幕，参与活动即可抽取单个金额最高66元的现金红包。

活动自今天起持续至5月29日，共4天时间，每天都有抽奖机会，甬派用户均可参与。

活动期间，用户登录甬派客户端，点击首页大转盘活动页面，“转动”大转盘即可抽取随机金额的现金红包，单个红包最高66元，中签后可直接提现至支付宝。每个账号每天可领取一次，每次领取将扣除甬派用户1个积分。

抽中红包后，需正确填写支付

宝账户和姓名，并在24小时内领取，过期红包将失效。同时需注意不要多个用户充值至同一个支付宝账户。

参与用户请认真核实填入的支付宝账户信息，如您因提供的信息有误、未在有效期内领奖、不符合第三方平台要求等原因，可能导致不能提现。任何参与活动的用户不得修改页面参数，凡是通过机器人软件、爬虫软件、刷屏软件或其他任何非正常方式参与活动，一经发现将取消参与活动和领奖资格，必要时追究法律责任。

本次活动仅在甬派客户端进行，需提前下载并更新客户端至最新版本，以便顺利参与抽奖。



金色田野好“丰”景

昨天是宁波入夏第一天，灿烂的阳光也随之回归。趁着晴好天气，在海曙区洞桥镇李家村，农户正忙着驾驶收割机开展夏收。金黄的麦田中，收割机穿梭不停，麦粒翻滚着进入储藏舱，一片农忙景象。（徐能 忻之承 摄）

主播协议很自由，劳动关系不成立

开栏的话

网络主播、配送员、外卖小哥……随着越来越多的新兴职业诞生，我国的就业市场变得更加多元，劳动者的选择也变得更加丰富。然而，在新职业诞生的同时，新问题也层出不穷。面对新形势下的各种劳动纠纷，不敢维权、不懂维权成了劳动者维权路上的绊脚石。本报为此特别推出“新就业形态十问”系列报道。记者将以10个真实发生的仲裁案件为例，手把手教打工者如何依法维护自身权益。

新就业形态十问⑩

见习记者 李睿清
实习生 俞佳一 通讯员 任社

网络主播作为近些年兴起的职业，受到不少人的青睐。但你可知，看似新潮的网络主播背后，其实藏着不少“坑”？前不久，小杨就不慎“中招”。

2020年，小杨与某公司签署了为期两年的《主播合作协议》。协议规定，小杨需要每天播4小时，每月播26天，直播时间和地点可由其自行决定，但只能在公司所有或有权开播的平台担任主播。公司每月为小杨发放4000元的底薪，达到相关条件后，提成则根据平台账户收入按比例发放。协议还规定，如果小杨未能达到直播时

长，则需要倒扣底薪。

2021年10月底，公司以小杨当月直播时长不够为由，扣除了部分底薪和提成，小杨就扣款向公司提出异议，但双方并未就此达成一致。11月，小杨以公司未能为其缴纳社保、无故克扣工资等理由要求解除双方协议，并提起劳动仲裁申请，要求公司支付工资、未签劳动合同双倍工资、缴纳社会保险等。

通过仲裁委的多次调解，最后，公司同意按照实际直播时长支付小杨2021年10月薪酬3000元。

在本案中，争议焦点为双方是否存在劳动关系，以及被申请人是否拖欠劳动报酬。

由于小杨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并非劳动合同，系平等主体之间就开展网络直播活动、提供经纪服务等事项的约定，双方没有订立劳动合同的合意。

此外，从收入来源和分配方式来看，公司与小杨协议的收入分配方式与劳动关系中用人单位支付各类费用有着本质区别。

最后，从工作内容及工作模式看，小杨与公司之间也不存在劳动法意义上用人单位对劳动者的管理关系。综上，双方缺乏人身依附性和经济从属性，不符合劳动关系的法律特征，仲裁委认定双方不存在劳动关系。但在实际调查中，仲裁员发现，公司在相关费用发放上存在不合理之处，后经调解，双方在费用方面达成一致。

网络主播作为新兴职业，与传统劳动关系模式下劳动用工行文存在较大差异，具体应以《关于确立劳动关系有关事项的通知》（劳部发〔2005〕12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综合判断。

“在小区内酒驾被查”是一场普法课

郭元鹏

“我喝了酒在小区开车也算酒驾？”“我就在小区内开车，买包烟，没出小区，这也不行吗？”面对警察，家住奉化的王先生难以置信。继2018年第一次酒驾后，他又一次犯了法。民警给他开出行政处罚5天的处罚单。

也许有人会说，人家虽然喝酒了，但并不是在马路上开车，开车的距离也不长，而且只是买了包烟，又没有出小区，如此查处，是不是吹毛求疵？是不是过于教条？小区虽然不是马路，但是并不意味着没有任何安全隐患。因为小区内的道路上也有行人，也可能发生交通事故。尤其是开放式的小区，人们进进出出十分随意，外来人员也有不少不熟悉小区环境的，自然就有了不小的安全隐患。不止马路上会发生交通事故，

小区里也会发生交通事故：2019年7月28日，在安徽省芜湖市福苑小区内，一辆汽车出事造成1死5伤的后果；2021年2月19日，西安一名“老司机”在小区内开车撞倒3人，其中2名儿童受轻伤，孩子的妈妈受伤严重；2021年8月13日，安徽省黄山市一小区内发生车祸，4岁男孩被碾压，造成全身多处骨折；去年3月21日，姜某驾驶机动车在江西省鹰潭市一小区内撞倒步行的祝某，致其抢救无效死亡……

看到这样悲惨的“小区内的交通事故”，谁还能说在小区酒驾没有安全隐患？很显然，警方查处“小区内酒驾”，并非多管闲事，并非工作教条，并非吹毛求疵，其目的还是为了生命的安全。

“在小区内酒驾被查”，也是一场普法课。不管是开放式小区还是封闭式小区，作为驾驶员，饮酒了就别去握“方向盘”。

（欢迎投稿，来稿请发民生邮箱1871684667@qq.com）